

嘉義縣 110 年度教保研習分場次計畫

「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大綱—課程大綱與統整性主題課程規劃及實作」

一、依據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9 年 9 月 29 日臺教國署幼字第 1090119634 號函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增進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瞭解課程大綱內涵，並學習運用課程大綱進行統整性主題課程規劃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四、協辦單位：嘉義縣教保輔導團

五、承辦單位：嘉義縣大同國民小學

六、研習地點：嘉義縣朴子市大同國民小學第一棟 3 樓視聽教室

七、參加對象：嘉義縣幼兒園(含國幼班)之校長、園長、負責人、教保服務人員(含代理代課教師及教保員職務代理人)及其依法配置之相關人員。

※適合熟知課程大綱內涵，並以課程大綱執行教保活動課程設計者。建議以曾參加 102~105 年課程大綱 1-1 研習或 106~108 年「課程大綱內涵及架構介紹」研習，或曾接受課程大綱輔導之教保服務人員為優先。

八、辦理日期：110 年 03 月 20、21 日(星期六、日)

九、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者核予 12 小時教保研習時數

十、錄取人數：共計 50 人，額滿截止。

十一、報名日期：110 年 03 月 01 日至 110 年 03 月 14 日止。

十二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請於報名日期內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完成線上報名

(<http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>)，務必詳實填報個人資料，於研習前上網查閱是否錄取，不另函通知，如有問題下午洽承辦學校大同國小附設幼兒園蔡香梅主任(電話：05-2949036 轉 6051)。

(二)若線上報名後不克參加者，於系統報名日期截止前可自行線上取消，如逾報名截止日期，請於研習前 3 日聯繫承辦學校請假，以免浪費研習資源。

十三、經費來源：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及嘉義縣政府共同補助。

十四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依「嘉義縣立學校教師出勤差假管理要點」第四點規定，研習開始十分鐘後報到者為遲到，結束前十分鐘離席者為早退。研習應分別簽到與簽退，遲到與早退者並應註明簽到退時間。

(二)教師參加研習期間因故須中途離開者，應向主(承)辦學校請假。遲到、早退請假均應扣除研習時數，凡超過研習時數三分之一者，不核給研習

時數。

(三)參與人員請各所屬機關、學校依規定給予公(差)假登記，相關差旅費用由原服務單位支應。

(四)為響應環保，請自備筷子、水杯，現場不提供免洗餐具。

(五)尊重講師授課及學員上課品質，研習期間請行動電話關機或設定為震動模式。

(六)本研習無提供臨托服務，請勿攜帶幼童進入會場，以維護上課品質。

(七)如遇颱風等天災不可抗力因素，停課與否依人事行政總處公告停止上班為依據，不再另行通知。

十五、獎勵：依「嘉義縣中小學校長教師獎勵基準」辦理。

十六、本計畫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十七、研習課程表：

03/20		講師	03/21		講師
時 間	課程內容		時 間	課程內容	
09：00 12：00	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大綱簡介——總綱及六領域 助教工作內容： 全程協助主教忠實呈現課綱的精神	09：00 10：00	1. 幼兒園實務分享—— 高雄左營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講師：許雅幸老師		
		10:10 11：00	2. 實務案例回饋 助教工作內容： 全程協助主教分組檢修及澄清學員的觀念		
		11:10 12：00	3. 統整性主題課程設計 4. 學員實作回饋 助教工作內容： 全程協助主教分組檢修及澄清學員的觀念		
12：00 13：00	午 餐 休 息				
13：00 16：00	統整性主題課程設計： 1. 統整性主題課程設計講解 2. 設計步驟 ABC 學員實作與分享 助教工作內容： 全程協助主教分組檢修及澄清學員的觀念	13：00 16：00	統整性主題課程設計： 1. 課程設計概念講解 2. 設計步驟 D1D2E 學員實作與分享。 3. 實作回饋 助教工作內容： 全程協助主教分組檢修及澄清學員的觀念		

十八、講座與授課內容相關之學經歷或背景：

◎講師：國立屏東科技大學(退休)/馬祖琳教授

◎助理講師：高雄鼓山區中山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/張莉莉老師